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傅勤展
聯絡電話：08-7320415#3658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a33012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4500387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00387400-1.pdf)

主旨：檢送本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A-4-2「國民中學」初任教師總綱及領綱深化（含課程評鑑）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請薦派貴校本縣年資10年以下之正式教師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 二、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
 - (一)辦理時間：114年1月22日(星期三)8:50至16:30。
 - (二)辦理地點：本縣東新國中東津樓二樓會議室。
 - (三)參加對象：本縣年資10年以下之正式教師(含公費生與縣外介聘至本縣教師)及具教師證之代理教師。
- 三、報名方式：自即日起至報名額滿為止，請參加人員逕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inservice.edu.tw>)報名，以40名為限，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四、全程參與研習者，由承辦單位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未全程參與者，不予核發部分研習時數；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20分鐘後恕不予入場。

五、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

六、本案未盡事宜，請聯繫本縣東新國中黃家成主任，連絡電話：08-8324920轉50。

正本：各高國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裝

訂

線



屏東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A-4 初任教師總綱及領綱深化

A-4-2 「國民中學」初任教師總綱及領綱深化（含課程評鑑）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113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 現況分析：本縣自 105 年下半年起辦理學校層級課程領導人（校長、教務主任、教學組長）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宣導與推廣研習計畫，於 106 年度針對各高國中小教師陸續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宣導與推廣研習計畫，並於 107~113 年度完成調訓所有教師，目的在促使學校層級課程領導人、基層教育人員能充分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與精神，完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相關配套措施，希冀增進基層教育人員專業知能，以期順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 (二) 需求評估：此類研習強化初任教師總綱之轉化能力與專業素養，加強領綱之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進而引導學校與教師推動新課綱之籌畫、掌握與實踐力，故擬針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與各領域課程綱要，規劃素養導向教學及評量設計實作與課程評鑑之研習活動，增進本方案之全面推展。
- (三) 方案規劃說明：辦理【「國民小學」初任教師總綱及領綱深化（含課程評鑑）工作坊】一場次、【「國民中學」初任教師總綱及領綱深化（含課程評鑑）工作坊】一場次。

三、目的

- (一) 促進總綱及領綱精神與內涵的認識與理解，並對領綱進行轉換進行素養導向教學實例的開發，透過課程評鑑，修正教學歷程與增進教學成效。
- (二) 透過以總綱及領綱為目標的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讓老師能回到以學生為主體的教學，強調知識、能力與態度的整合。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 主辦學校：東新國中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日期：114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三)
- (二) 地點：東新國中東津樓二樓會議室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對象：本縣年資 10 年以下之正式教師(含公費生與縣外介聘至本縣教師)。
(二) 人數：40 人。

七、研習內容

課程內容規劃

時間	課程名稱及內涵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08:30-08:50	報到	承辦學校	
08:50-09:00	始業式	教育處長官	
09:00-10:30	素養導向教學、評量及 命題實作(一)	主講：崇文國中黃慧瑄校長 助講：公正國中鄭雅靜校長	因課程實施 緊湊，各課程 之休息時間 將由講座調 節處理。
10:30-10:40	休息 茶敘	承辦學校	
10:40-12:10	素養導向教學、評量及 命題實作(二)	主講：公正國中鄭雅靜校長 助講：崇文國中黃慧瑄校長	
12:10-13:00	午餐	承辦學校	
13:00-14:30	課程評鑑參考架構、使 用說明及實作(一)	主講：東新國中羅彥文校長 助講：高樹國中盧劍峰校長	因課程實施 緊湊，各課程 之休息時間 將由講座調 節處理。
14:30-14:40	休息 茶敘	承辦學校	
14:40-16:10	課程評鑑參考架構、使 用說明及實作(二)	主講：高樹國中盧劍峰校長 助講：東新國中羅彥文校長	
16:10-16:30	綜合座談	教育處長官及課程講座	

- (一) 報名方式：請各校薦派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全程參與**研習且完成相關活動之教師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
(二) 參加本研習活動教師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並課務派代**；若為假日，並得於研習活動結束後一年內補休一日。
(三) 本案聯絡人：教育處教學發展科傅勤展老師、連絡電話 08-7320415 轉 3658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 (一) 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採用「屏東縣教師專業成長活動調查問卷」進行成效評估
(網址：<http://cat.nptu.edu.tw/workshop/>)

十、預期成效

- (一) 透過情境脈絡的設計讓學生能在學習歷程中建構學習的方法與策略，將習得的知識能真實應用在生活中的複雜問題解決。
(二) 經由實作工作坊協助引導老師形塑共學文化，掌握領域素養導向之教學設計、評

量、課程評鑑，擴增課程與教學之知能。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